

陕西省 2026 职业技能大赛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陕西省 2026 职业技能大赛项目

项目编号： YWGL-ZC-2026-0012

甲方：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 大能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乙方： 大能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陕西省第一届职业技能大赛服务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服务内容

（一）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二）服务范围：陕西省 2026 职业技能大赛竞赛场馆集中赛项设计及搭建、展示场馆设计及搭建服务、论坛活动场地布置、场馆氛围营造、公共区域布置及本合同的全流程活动保障。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 4988000 元（大写：肆佰玖拾捌万捌仟元整）。

（二）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人员基本工资及福利、社保、国家法定节假日加班费、保险经费，劳保用品费、制服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服务费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三）合同类型：最高限价合同，最终合同总价款据实结算。

三、付款方式

（一）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人民币： 3491600.00 元，大写：叁佰肆拾玖万壹仟陆佰元整）；项目结束之后甲方 3 个工作日内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需在 10 日内完成验收工作，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人民币：1496400.00 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陆仟肆佰元整）。

（二）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四、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大赛结束。

（二）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

备注：详见附件及组委会公布的技术文件。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张俪亭为甲方项目联系人（电话：18091800066，电子邮箱：2942209623@qq.com），乙方指定赵中义为乙方项目联系人（电话：18610132701，电子邮箱：971104076@qq.com）。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明确服务需求与方向：清晰阐述大赛的主题、理念、目标群体以及预期效果，确保乙方能够准确把握服务方向。

2. 提供基础资料与信息：提供与大赛相关的所有必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大赛场地的具体信息、大赛主题等。

3. 审核设计方案：对乙方提交的物料等设计方案进行认真审核，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确保设计方案符合竞赛要求及甲方预期。

4. 支付费用：甲方应按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相关服务需在指定时间内完成，乙方在服务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保密规章和制度，履行相应的保密职责。遇到不明确的情况时，乙方应本着谨慎负责的态度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保守其服务期间知悉或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

2. 设计物资需符合陕西省 2026 职业技能大赛主题要求，突显技能元素，具备、开放性、地域特色。

3. 结合场地特点，赛项保障、活动场地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实践落地便捷，符合简洁、节约、安全、创新原则。

4. 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大赛本合同的全流程服务。

5. 乙方选派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作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为【赵中义，身份证：372925198703050919，联系电话：1861013270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

6. 乙方应依照设计图进行统筹管理，监督施工落地。

七、验收要求

（一）验收方式：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验收依据：乙方提交的验收报告。

八、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应当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二）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

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三）乙方在履约期间的服务质量标准及要求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及合同有关条款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事项

（一）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乙方应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对甲方临时增加和删减的项目资金经双方协商可以适当统筹调配（临时增加的项目需大赛执委会书面通知），保证大赛圆满结束。

（二）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根据《陕西省政府购买服务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综〔2022〕37号）第二十一条规定，甲方直接组织或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应及时向承接主体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与合同资金支付挂钩，并作为以后年度选择承接主体的重要参考。

（四）本合同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以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的送达。因地址和联系方式错误而

无法直接送达或妥投的，自交邮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一方拟变更地址或联系方式的，应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对方，且在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后才发生变更效果，否则一方应按照原信息进行的送达一经送出即视为送达成功。

（五）本合同履行中乙方所接触、获取、生成的信息均属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但根据法庭命令、适用法律、对该一方有管辖权的政府或监管机构的合法要求进行的披露除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向第三方透露相关保密信息的，属违约行为，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1%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壹份。

（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后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附件：1. 服务合同内容

（以下无正文）

(本页仅为《陕西省 2026 职业技能大赛服务项目服务合同》签署页)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张俐亭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赵中义

地 址: 陕西省人民政府前大楼 6115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36 幢一层 102 室

电 话: 18091800066

电 话: 18610132701

联系人: 张俐亭

联系人: 赵中义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西翠路支行

账户名称: /

账户名称: 大能手教育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账 号: /

账 号: 3493 6365 1993

签定日期: 2026 年 8 月 1 日

签定日期: 2026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一、服务范围及要求

（一）赛项保障服务要求

1. 主赛场规划设计搭建负责大赛集中赛项的赛区平面布局规划、赛区观摩动线、赛项布局规划、赛项 3D 效果图、赛项水电网路布局图和监控点位图的设计规划，并根据设计图负责实施布置搭建及公共休息区就餐区、志愿者之家的布置。

1.1 赛场公共物料根据执委会公布的技术文件满足配置。

1.2 竞赛场馆活动区布置等要求(设计方案经采购人同意后实施)：

(1) 集中竞赛区域设 22 个竞赛项目；按各赛项按要求施工接入水电网气，满足供水、供电、供气、供网的需求，并满足竞赛区域和公共区域的搭建及铺设。

(2) 每个竞赛项目原则上统一分为竞赛区、裁判室、选手休息区、材料室、存储区、作品展示区、评录分室、仓储室等部分，根据各赛项要求做具体调整。每个竞赛项目有明显的项目标识，项目围挡或边角位有项目、参赛选手的基本介绍。每个项目按要求配备液晶显示屏，每个竞赛区配独立三级电控箱配套设施，接入不低于 100M 带宽的稳定网络，根据实际情况配置。每个竞赛项目之间需要有效隔离，并与观众区有效隔离（ $\geq 0.5\text{m}$ ）。通用隔离要求符合整体布展效果：各区为不低于 1 米稳固安全结构围栏，工位板材根据赛项要求需采用铝料金属结构间隔，四个角采用稳固安全结构造型，规格不低于 2 米高*1 米宽，信息柱结合电脑喷绘。并且需要搭建信息牌造型结构，结合电脑喷绘，展示赛项相关信息。各功能室隔离板的高度约为 2 米，并安装门锁，所有更衣室需封顶。根据场地实际情况调整。

(3) 每个赛项配备独立电源及漏电保护开关，电源接口按要求设置在每个工位；每个赛项功能区按要求设置电源接口。

(4) 监控要求：原则上竞赛区各工位配置高清固定摄像头（分辨率不少于 1080P），工位实现一对一摄像头监控；录分室、裁判区（评分区）等功能区按要求配置高清固定摄像头（分辨率不少于 1080P）。保证全方位、无盲角，24 小时实时监控，从竞赛开始至结束期间录像保存全部竞赛过程，录像保存期至少一年。

(5) 监控总控台置在仲裁室，覆盖 22 个赛项竞赛场地，配备 LED 显示屏，显示屏尺寸根据场地实际情况调整。

(6) 根据各赛项具体要求配备照明系统，满足竞赛照明需求。

(7) 根据赛项情况，有需求的赛项场地布置需具备排污（排水、排气）处理。

(8) 赛区的布置要充分考虑到比赛的适用性，在不干扰选手比赛的情况下，方便裁判的评判及满足观众对比赛的观赏性。

(9) 各竞赛场地按竞赛项目特点进行布局规划和设计，各项目的背景图案、布展设计依照各项目的特点及技术文件标准规划实施。

(10) 赛场地和观摩通道用需进行有效分隔，隔板需设计竞赛相关信息，如选手介绍、赛项介绍等。

(11) 按照竞赛项目需求提供叉车、撤场装卸服务，入场和撤场场地搭建垃圾卫生清理，以及设施设备外包装存储等。 (12) 各项目按相关要求设置一定的安全出口，用安全警戒带进行隔离警示。

(13) 须根据各赛项的技术要求，完成赛场内给排水系统的接驳与布置、电力系统的配置与线路敷设、特殊照明的安装与调试，并采

取有效措施保证施工及使用期间的人员安全、设备安全和用电安全，确保所有设施满足竞赛设备运行及赛事保障需求。

(14) 为保证安全及美观，场地内所有线路应暗线布置，不得看见裸露线路。

(15) 集中赛项非竞赛专业设备的公共区域设施租赁和物料的设计制作，包括：计时器、打印机、显示器、工位牌、收纳箱、抽签箱、赛区配套物料等。

(16) 比赛过程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处理。

(17) 根据场地情况赛场氛围营造的物料及布置。

(18) 以上工作由乙方配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实施及配合采购人的需要进行增补、调整。

1.3 制作及服务要求：

(1) 乙方应有相应经验的技术和管理人员团队。

(2) 乙方应有合理的项目推进工作进度安排方案。

(3) 本项目施工内容以经采购人确认的设计施工图为准。

(4) 所有制作件所选用材料须符合国家的消防安全要求的消防要求。

(5) 所有施工人员必须是专业施工人员，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各特种工种施工人员必须持证操作，乙方负责所有施工人员安全责任。

(6) 活动期间现场须留有电工、杂工等值班人员。

(7) 乙方施工期间做好场地地面保护；撤展后做好垃圾清运工作，并恢复原场馆地面。

2. 裁判长及助理劳务费乙方需承担裁判长及助理劳务费、技术文件编撰劳务费、交通补贴，具体人数及天数以采购人审核确认后的台

账为准。（1）劳务费标准：裁判长 1500 元/人/天（税前），裁判长助理 1000 元/人/天（税前）；（2）交通补贴：省外裁判长及助理往返交通实报实销（经济舱机票/高铁二等座），省内裁判交通补贴 500 元/人；（3）费用发放：裁判长及裁判长助理劳务费及交通费合计约 70 万元（即暂估价 70 万元），乙方须建立劳务费发放台账，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后发放，并接受审计监督。

3. 报名、评分系统

（1）报名系统功能：支持线上报名、资格审查、评分录入、成绩统计、排名生成、数据导出等全流程管理；线上报名管理：包含各类参赛及服务人员的报名信息采集、审核、汇总与资料管理。系统覆盖裁判长/裁判员、选手、领队、裁判/领队助理、场地经理/助理、联络员等不同角色的报名场景，可实现人员信息录入、批量导入、报名审核、照片管理、报名数据导出以及汇总表附件上传等操作。

（2）评分系统功能：包含评分标准管理、人员分组、评分计划、评分表导出、分数录入、分数确认、成绩生成等板块。系统上传评分标准，人员分组按各市绑定、系统自动生成评分表。在系统进行评分，和判定参赛状态。系统根据分数自动排名。然后人工进行二次确认评分结果。同时可以按各市进行团体的成绩排名和评分。

（二）宣传报道服务

1. 媒体宣传服务

（1）媒体对接：建立媒体对接机制，邀请中央级媒体、省级媒体现场报道，提供新闻通稿撰写服务。

（2）新媒体：在抖音、快手、公众号等平台发布内容。

(3) 动态信息监测：赛事期间全程动态信息监测，每日提供监测报告，赛后提供总结报告。

2. 新闻发布会

(1) 物料：制作新闻发布会签到墙及相关会议资料服务。

(2) 邀请：邀请媒体中央级媒体、省级媒体、市级媒体，承担邀请媒体劳务费、住宿费、交通费。

(3) 执行：提供签到、引导、设备调试、摄影摄像等全程会务服务。

3. 宣传策划

(1) 总方案：制定大赛全周期宣传方案，报采购人审核后执行。

(2) 图文创作：撰写新闻稿件、制作微信推文等工作。

(3) 赛后总结：提交《大赛宣传工作总结报告》1份，含传播数据统计、效果评估、改进建议。

4. 户外投放

(1) 投放渠道：在比赛场馆主要干道、机场、火车站、公交站牌、选手入住酒店等渠道进行户外宣传物料投放，如：灯杆道旗、大赛宣传口号等，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2) 电子屏宣传：机场、火车站、地铁、地标建筑的电子屏宣传投放，具体内容以采购人确认为准。

(3) 投放时长：每个投放点投放时长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4) 投放内容：使用大赛主视觉设计，内容须经采购人审核。

5. 吉祥物征集及制作

(1) 征集：协助采购人完成大赛吉祥物设计征集工作。

(2) 实体制作：制作吉祥物不少于 3000 个（尺寸 20cm*30cm）。

(3) 材质要求：玩具材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无异味、不掉毛、无安全隐患。

(4) 样品确认：提供成品样品报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批量制作。

备注：

1.所有方案需经甲方确认后实施。

2.若乙方有未实施的分项，甲方有权核减费用，具体数额根据服务内容双方商议解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30246070T

营业执照

(副本)⁽¹⁻¹⁾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能手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50 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01 月 21 日

法定代表人 赵中义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36 幢一
层 10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数控机床制造；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职业中介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